

浙江省教育厅

浙教办函〔2020〕262号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职业院校 骨干教师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有关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2020年）的意见》《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实施浙江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2020年）的通知》及教育部1+X证书制度试点重点工作推进视频会精神，省教育厅决定组织开展1+X证书制度试点师资培训（包括应用型本科高校、高职院校和中职学校）和中职学校骨干教师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项目

（一）1+X证书制度试点师资培训。

面向1+X证书制度试点院校或拟试点院校专业骨干教师，采取集中培训、网络研修相结合的形式，进行为期10天80学时的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职业技能等级标准、职业技能培训方法、X证书内容融入人才培养方案技巧等，完成培训通过考核的颁发

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师资培训结业证书。根据前期培训需求统计，本次拟组织开展 15 项证书制度试点师资培训，计划完成培训 750 人。其他证书项目由于培训需求数不足，无法单独组班，省教育厅将会联系相关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纳入其统一培训计划。

- 1.建筑信息模型（BIM）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2.数字创意建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3.数控车铣加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4.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5.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6.汽车运用与维修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7.智能新能源汽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8.跨境电商 B2B 数据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9.财务共享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10.网店运营推广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11.智能财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12.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13.研学旅行策划与管理（EPPM）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14.工业机器人操作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15.建筑工程识图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二）中职学校骨干教师培训。

- 1.专业带头人领军能力研修。组织信息技术类、旅游服务类、加工制造类、财经商贸类等 180 名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主持过

市级及以上科研教改课题（项目）、参加或指导学生参加地市级及以上技能比赛并获奖的中职学校教师，采取集中面授与网络研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期 2 周的培训。重点包括专业建设、课程设计与开发、团队组织与引导、应用技术研发与推广、教研科研方法等。

2.高技能“双师型”教师培训。组织交通运输类、加工制造类、财经商贸类、轻纺食品类等 150 名从事中职学校教学工作 5 年以上的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采取集中面授与网络研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期 2 周的培训。重点包括技术技能实训、专业教学法应用与实践、课程开发技术与应用、信息技术应用等。

3.职业院校优秀青年教师跟岗访学。组织加工制造类、财经商贸类 90 名中职学校有发展潜力的管理干部、骨干教师，以“师带徒”模式进行为期 2 周的跟岗访学，通过参与培训院校教育教学实践和管理工作，帮助教师更新教育理念，提升教学能力、研究能力和管理能力，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

4.中高职衔接专业教师协同研修。组织信息技术类、交通运输类、加工制造类 80 名中职学校专业课教师，采取集中面授与网络研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期 2 周的协同研修。重点开展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人才接续培养方案、课程、教材及数字化资源研发，行动导向的教学实践与演练、教研科研项目交流与合作等。

5.紧缺领域教师技术技能传承创新。组织旅游服务类、交通运输类 60 名中职学校专业课骨干教师，依托中职“名师”“大师”工作室进行为期 2 周的培训。重点开展新技术技能的开发与应

用、传统（民族）技艺传承、实习实训资源开发、创新创业教育经验交流，提升教师专业实践操作技能、技术应用与创新能力等。

6.骨干培训专家团队建设。组织 40 名中职骨干培训者和职业教育管理干部，进行为期 5 天的专项能力提升培训。重点围绕课程与数字化资源开发技术，开展微课、慕课设计与制作、视频拍摄剪辑、课程教学等培训。

7.教师企业实践。组织信息技术类、加工制造类 50 名中职学校专业课教师，采取考察观摩、技能培训、跟岗实习、顶岗实践、参与产品技术研发等形式，进行为期 2 周的企业实践。重点学习掌握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及发展趋势、前沿技术研发、关键技能应用等领域，以及企业的生产组织方式、工艺流程、技能要求等内容，推进企业实践成果向教学资源转化，结合实践改进教学方法和途径，发掘学校技术服务企业发展的方式和途径。

二、组织方式

（一）培训承办机构。1+X 证书制度试点师资培训由我省有关参与试点的院校联合有关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承办实施。中职学校骨干教师培训由国家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优质省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承办实施。实施计划详见附件 1、2。

（二）1+X 证书制度试点师资培训学员报名。请各校结合前期反馈的培训需求数，于 11 月 9 日前确定参训教师并完成报名。应用型本科、高职院校请将参训教师信息汇总表（见附件 3）报送至电子邮箱 shengpei@zjut.edu.cn。中职学校请登录“省教育培训管理平台”（网址 <https://pxglpt.zjedu.gov.cn>），选择指令性培

训一省级骨干培训相应项目推荐参训教师。

（三）中职学校骨干教师培训学员选派。各地培训名额按照设区市中职分科专业教师规模分配，请各设区教育局统筹选派符合条件的参训教师，通知有关学校于11月9日前通过“省教育培训管理平台—指令性培训—省级骨干培训”推荐参训教师，并审核确认本地区学员选派完成情况。

三、培训时间和地点

时间：要求2020年12月中旬前完成各项培训任务，各培训项目具体时间以承办院校发送给参训学员的培训通知时间为准。

地点：各承办院校及基地。

四、培训经费

2020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经费已由省财政拨付给各高校和各县市（中职学校）。参训教师向培训机构缴费后回本单位报销，各单位在相应教师培训经费中列支。承办机构培训收费标准严格按我省培训费综合定额标准执行，其中1+X证书试点师资培训费按10天计不超过3200元。

五、相关要求

（一）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职业教育师资培训，将其作为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途径。请各设区教育局按照培训名额分配计划认真组织学员选派工作，及时通知并督促相关学校选派相应教师参加培训。

（二）省职业教育师资培训中心要加强教师培训工作统筹协调、业务指导、培训方案审核、组织实施的各项工作。各培训承

办机构要按照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要求，严格落实培训办班疫情防控举措，确保培训安全顺利完成。

（三）各校要帮助参训教师协调处理好工学矛盾，支持相关教师参训，学员报名完成后无特殊原因不得更换。教师完成培训计入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学分。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电话：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王晟，电话：0571-88008925；省职教师资培训中心孙国良，电话：0571-85290492、88320488；省教育技术中心孙帆，0571-87881637。

附件：1.1+X 证书试点师资培训项目实施计划表
2.中职学校骨干教师培训项目实施计划表
3.高校参训教师信息汇总表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0 年 10 月 2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1+X 证书试点师资培训项目实施计划表

证书名称	承办单位	合作评价组织	培训对象	培训形式
建筑信息模型（BIM）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工业大学	廊坊市中科建筑产业化创新研究中心	1+X 试点证书院校或拟试点院校相关专业骨干教师	5 天线下、5 天线上（共 80 学时）
数字创意建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工业大学	浙江中科视传科技有限公司		
数控车铣加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中国社会福利与养老服务协会		
汽车运用与维修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杭州职业技术学院	北京中车行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新能源汽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杭州职业技术学院	北京中车行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跨境电商 B2B 数据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金融职业技术学院	阿里巴巴（中国）教育有限公司		
财务共享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金融职业技术学院	北京东大正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店运营推广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北京鸿科经纬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财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中联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北京中物联物流采购培训中心		
研学旅行策划与管理（EPPM）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浙江旅游职业技术学院	北京亲子猫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工业机器人操作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金华职业技术学院	北京新奥时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工程识图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2

中职学校骨干教师培训项目实施计划表

培训项目 (时长 2 周)	专业类别或专题	承担 院校	计划数 (人)											
			小 计	杭 州	宁 波	温 州	嘉 兴	湖 州	绍 兴	金 华	衢 州	舟 山	台 州	丽 水
专业带头人领军 能力研修	信息技术类（计算机网络技术、数字媒体技术应用）	浙江工业大学	40	6	6	7	3	2	3	3	2	1	5	2
	旅游服务类	浙江师范大学	40	7	6	4	3	3	2	4	2	2	3	4
	加工制造类（机电相关专业）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30	3	4	3	3	2	3	3	2	1	4	2
	财经商贸类（物流服务与管理）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30	5	5	4	3	1	3	3	1	1	3	1
	产教融合型实训基地建设与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专业不限）	金华职业技术学院	40	6	6	6	3	3	3	4	2	1	4	2
“双师型”教师 专业技能培训	交通运输类（轨道交通、汽车运用与维修）	浙江师范大学	30	5	4	2	2	3	3	4	2	1	3	1
	加工制造类（智能控制技术）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30	3	4	3	3	2	3	3	2	1	4	2
	财经商贸类（电子商务）	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30	5	5	4	3	1	3	3	1	1	3	1
	食品、农产品检测及质量安全	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30	专业教师总量较少，各地按需报名。										
	服装制版师、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	浙江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30	专业教师总量较少，各地按需报名。										
职业院校优秀青 年教师跟岗访学	加工制造类（机电数控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浙江工业大学	30	3	4	3	3	2	3	3	2	1	4	2
	财经商贸类（会计、金融）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	30	5	5	4	3	1	3	3	1	1	3	1
	财经商贸类（电子商务、国际商务）	浙江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30	5	5	4	3	1	3	3	1	1	3	1
中高职衔接专业	加工制造类（机械、电气相关专业）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30	3	4	3	3	2	3	3	2	1	4	2

教师协同研修	交通运输类（汽车运用与维修）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	3	3	1	2	2	2	2	1	1	2	1
	信息技术类（计算机应用、软件技术、电子与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通信技术）	金华职业技术学院	30	4	4	4	3	1	2	3	2	1	4	2
紧缺领域教师技术技能传承创新	旅游服务类（中华茶艺传承与创新应用）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30	6	4	3	2	2	2	3	2	1	2	3
	交通运输类（无人机操控与维护）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30	5	4	2	2	3	4	4	1	1	3	1
骨干培训专家团队建设（5天）	课程与数字化资源开发（微课、慕课等）	浙江工业大学	40	6	6	6	3	3	3	4	2	1	4	2
企业实践锻炼培养培训	电子与信息技术、机电技术应用、机器人应用技术	浙江天煌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全国职业教育师资培训示范单位）	30	4	4	4	3	2	2	2	2	1	4	2
	加工制造类、信息技术类相关专业（企业实践+教学实践，企业实践依托校企合作单位，教学实践在培训基地完成）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	2	3	3	2	1	1	2	1	1	3	1
合计			650	85	85	69	51	36	50	58	30	20	64	32

注：各设区市合计数不含按需报名的“双师型”教师专业技能培训中“食品、农产品检测及质量安全”、“服装制版师、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项目人数。

附件 3

高校参训教师信息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所报证书培训班名称	姓 名	性别	职务	电子邮箱	身份证号	手 机
1							
2							
3							
4							
5							
6							
7							
8							
9							

说明：请于 11 月 9 日前发送电子邮件至邮箱：shengpei@zjut.edu.cn。